**國立清華大學學生參加英文檢定**

**測驗報名費補助申請表**

|  |
| --- |
| 個人資料 |
| 姓 名 |  | E-mail |  |
| 學 號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科系班別 |  | 測驗通過日期 |  |
| 英文測驗成績及獎勵辦法說明 |
| 本校大學部學生於清華大學在學期間通過下列標準任一項者，補助報名費800元：(請勾選)□ 1.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 (GEPT) 中高級複試(含)以上通過□ 2. 多益測驗 (TOEIC) 聽力與閱讀成績785分(含)以上：\_\_\_\_\_\_\_\_分□ 3. 托福紙筆測驗 (TOEFL ITP) 543分(含)以上：\_\_\_\_\_\_\_\_分□ 4. 托福網路測驗 (TOEFL iBT) 72分(含)以上：\_\_\_\_\_\_\_\_分□ 5. 雅思國際英語測驗 (IELTS) 5.5 級(含)以上：\_\_\_\_\_\_\_\_分□ 6. 外語能力測試 (FLPT) 之英語測驗筆試總分195(含)以上，口試S-2+(含)以上：\_\_\_\_\_\_\_\_分□ 7.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 160分(含)以上：\_\_\_\_\_\_\_\_分□ 8. 劍橋領思實用英語檢測 160分(含)以上：\_\_\_\_\_\_\_\_分□ 9. 劍橋英語認證 中高級/B2 First (含)以上：\_\_\_\_\_\_\_\_分 |
| 說明 |
| 1. 申請前請備妥：

□ **申請表正本** □ **學生證(驗證後發還)**□ **外語檢定成績單正本及影本(正本驗證後發還，影本1份留存；若考試成績證明上所載姓名為英文者，應附足資證明英文姓名之證件供驗證。)**□ **檢定考試報名費收據正本及影本(正本驗證後發還，影本1份留存。)**1. 通過標準者，補助800元，每年以補助1,000人為上限(視當年度經費調整)。
2. 在學期間補助以一次為限，繳附資料若有不實，即撤銷補助資格。
3. 採隨到隨審，惟入帳時間須配合本校帳務報支流程。
4. 教務處保留隨時調整、暫停或終止本補助之權力。
 |
| **本人已閱畢並同意上述之注意事項，申請人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請親簽)**  |
| **申請日期：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** |
|  | 審查結果 | 英語教育中心填寫 |
| 收件人簽章 | 審查結果：□通過，補助金額 新台幣 佰 拾 元 整。 □未通過，原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英語教育中心主任簽章 |
|  |  |
| 審查人簽章 |
|  |

112.02.13